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19年9月27日，本次会议在山西省太原市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二十九层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由侯巍董事长主持，9名董事全部出席（其中，现场出席的有侯巍董事长、杨增军董事、王怡里职工董事；李华董事、夏贵所董事、朱海武独立董事、王卫国独立董事、蒋岳祥独立董事电话参会；因工作原因，容和平独立董事书面委托蒋岳祥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参与竞买办公场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参与竞买办公场所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8 日